2026 年 08 月 28 日

NB 新興市場精選股票基金

晨星星號評級™

★★★★

基金目標

本基金透過投資於與新興(較不發達)國家及經濟體(例如美國或日本)有關連的企業，旨在長期提升您的股票價值。本基金混合投資於不同行業的公司，也不會集中於任何特定國家。本基金尋求投資於相信其價值被低估、具備顯著增長潛力、管理優良且財政強健的企業。有關投資主要為在公開市場交易的股份或相關工具。

管理團隊

Juan Torres
高級投資組合經理

Vera German
高級投資組合經理

基金要點

成立日期(基金)	2010 年 10 月 04 日
基準貨幣(基金)	USD
基金管理資產總值(百萬美元)	121.76
註冊地	愛爾蘭
投資工具	UCITS
估值	每日
結算 (認購)	T+3
截止交易	15:00 都柏林時間
規管機構	愛爾蘭中央銀行
基準	MSCI Emerging Markets Index (Total Return, Net of Tax, USD)

累計表現

往績不能預測未來的回報。

此圖表顯示在基金成立日期投資 USD 100 於本基金之表現，並將其與假設投資 美元 100 於基準的結果進行比較。

基金表現 (%)[1]	1 個月 [2]	3 個月 [2]	年初至今 [2]	1 年 [2]	3 年 [3]	5 年 [3]	10 年 [3]	成立至今 [3,4]
美元 I 累積類別	3.82	-2.12	24.77	39.28	27.79	9.39	8.90	5.41
基準 (美元)	3.37	-1.22	24.08	39.25	23.23	8.18	9.29	5.38

12 個月表現 (%)[1]	8 月 16 8 月 17	8 月 17 8 月 18	8 月 18 8 月 19	8 月 19 8 月 20	8 月 20 8 月 21	8 月 21 8 月 22	8 月 22 8 月 23	8 月 23 8 月 24	8 月 24 8 月 25	8 月 25 8 月 26
美元 I 累積類別	24.34	-3.51	-2.45	12.48	13.71	-25.81	1.19	20.13	24.72	39.28
基準 (美元)	24.53	-0.68	-4.36	14.49	21.12	-21.80	1.25	15.07	16.80	39.25

曆年回報(%)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5]
美元 I 累積類別	41.31	-18.82	18.74	14.15	-4.63	-23.86	7.69	19.51	35.06	24.77
基準 (美元)	37.28	-14.57	18.42	18.31	-2.54	-20.09	9.83	7.50	33.57	24.08

自 2026 年 9 月 14 日起，NB 新興市場股票基金更名為 NB 新興市場精選股票基金。該基金的投資策略已從主動管理的新興市場股票核心/優質策略，轉變為主動管理的新興市場股票價值策略，並透過更為集中的投資組合來實施。經修訂的投資方針專注於估值具吸引力的公司，包括可能被市場忽略或低估的公司，同時維持基金長期資本增值的目標。2026 年 9 月 14 日之前的業績表現是在不同的投資目標及投資策略下取得，未必能代表基金目前的投資方針。

本基金採取主動管理方式，這表示由投資經理全權酌情篩選投資。基準指數作為比較表現的用途。本基金的投資政策規範了本基金的投資可以偏離於基準指數成分的程度，但本基金不僅限於基準中的證券。

基金特徵數據截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因休市，基金表現數據截至 8 月 28 日，而基準數據則截至 8 月 31 日。

[1] 截至最近期的月終表現。12 個月表現基於月末資產淨值計算。

[2] 所示為累計表現，而不是年化表現。

[3] 表現超過一年爲年化表現。

[4] 所示為由 2010 年 10 月 04 日截至最新月終的累計表現。

[5] 最新曆年表現是截至最新一年表現。

以上基金表現為美元 I 累積類別的數據，並已扣除費用。以非本基金基準貨幣進行認購的投資者請注意，匯率波動可能導致回報上升或下跌。**基金表現未扣除投資者在認購或贖回股份時的任何佣金或成本。**

聯繫

客戶服務 (新加坡): +65 6645 3786
客戶服務 (香港): +852 3664 8868
電郵: nbasiaclientservices@nb.com
網站: www.nb.com

僅供熟練投資者使用

2026 年 08 月 28 日

NB 新興市場精選股票基金

類別股份資料

股份類別	資產淨值	經常性開支	管理費	最後分派	年化股息率
加元 I 派息類別	16.84	1.30%*	1.00%	0.049714	0.37%
歐元 I 累積類別#	17.21	1.30%*	1.00%	-	-
英鎊 I 累積類別#	20.67	1.30%*	1.00%	-	-
美元 I 累積類別	23.12	1.20%*	0.90%	-	-

股份類別	成立日期	晨星基金組別™	ISIN	彭博代碼
加元 I 派息類別	24-01-2018	環球新興市場股票	IE00BF8P8L84	NBECIUH
歐元 I 累積類別#	04-10-2010	其他股票	IE00B3SRML86	NBEMEIA
英鎊 I 累積類別#	15-01-2014	其他股票	IE00B3SC5588	NBEMGIA
美元 I 累積類別	04-10-2010	環球新興市場股票	IE00B3NBSZ12	NBEMUIA

*經常性開支(包括管理費)是根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支出計算的年度收費。

部分所列類別股份須受限制請參閱本基金的基金說明書了解詳情。
以非本幣進行認購的投資者請注意，貨幣及匯率波動可能導致認購費用增加或減少。

認購前，請參閱招股章程。

完整的術語表請參閱 www.nb.com/glossary

對沖類別。以基礎貨幣以外貨幣計價的對沖類別會與基金的基礎貨幣作對沖。進一步詳情載於認購章程「股份類別對沖」一節。

基金價格乃截至本便覽的發出日期。請注意，上表所示的最後派息是指各相關類別股份於上一次派息日(每月、每週、每季、每半年或每年)的每股分派股息，日期各有不同並有可能有別於本便覽的發出日期。

所示的年度收益率為派息率，是將股息乘以分派期，然後除以上一次派息日時的資產淨值再乘以 100%計算得出。以上數據僅作參考，也非顯示投資者日後可自本基金獲得的股息回報。

就派息類別股份而言，本公司董事有可能酌情決定自本基金的資本分派股息。自資本分派股息相當於退回或提取投資者原來所作投資或可歸屬於該筆投資的任何資本增值之一部分。該等股息有可能導致相關類別股份的資產淨值即時下降。並非所有類別股份均會派息，而派息率並無保證。派息率為正值並不代表獲得正回報，而部分所示的類別股份可能受額外限制約束，請參閱本基金的章程以了解詳情。

風險考慮

市場風險:一項持倉因相關市場因素，其中包括企業的整體表現及市場對全球經濟情況的理解而引致價值變動的風險。

流動性風險:本基金未必能夠以公平市場價值隨時出售一項投資的風險。在極端市場情況下，此風險可能影響本基金應要求償付贖回的能力。

新興市場風險:由於可能缺乏完善的金融、法律、社會、政治和經濟結構、保障和穩定，以及課稅情況不明確或使流動性下降，新興市場可能附帶較高的風險。**本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因流動性較低及可獲得可靠資訊較少，以及因本基金的投資政策或投資組合管理技巧而出現中至高度波動性。**

股市互聯互通計劃的風險:滬港通/深港通為相對較新的買賣計劃，當中有多項相關規定未經測試，且可能隨時改變，亦未必如在較發展市場進行交易般活躍，因此可能影響出售您的股份之能力。額外的風險必須考慮，而您應參閱基金章程內有關「投資風險」一節以了解詳情。

對手方風險: 對手方未能於到期日就一項買賣、合約或其他交易履行支付義務的風險。

營運風險:因程序、人事及系統不完善或失效，包括與穩當看管資產相關或出於外部事件而引致的直接或間接損失的風險。

衍生工具風險:本基金獲許可使用若干種類的金融衍生工具(包括若干複雜的工具)，如此可能顯著增加本基金的槓桿，可能導致您的股份價值大幅變動。(投資者應注意，本基金可能透過主要地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FDI)以達到其投資目標。)使用金融衍生工具附帶若干投資風險。使用槓桿可能同時放大收益和虧損，在不利的市場情況下，可能 導致基金價值大幅甚至全部損失。有關本基金可運用的金融衍生工具種類的完整清單，請參閱基金招股說明書。

外匯風險:投資者以本基金基礎貨幣以外的貨幣認購本基金將承受外匯風險。匯率變動可能影響投資回報。所示過去表現為本基金便覽所敘述類別股份的數據。**若此類別股份的計值貨幣不同於您的當地貨幣，您便應留意一旦兌換為您的當地貨幣時，所示表現可能因匯率波動而上升或下跌。**

有關這些風險和其他風險的完整資訊，請參閱基金招股說明書和銷售文件，包括 KID 或 KIID（如適用）。

本基金符合歐盟對金融服務業永續性相關揭露規定（SFDR）第 8 條的要求。更多信息請參閱基金招股說明書和銷售文件及瀏覽 www.nb.com。

僅供熟練投資者使用

2026 年 08 月 28 日

NB 新興市場精選股票基金

重要資訊

除表現數據以外，所顯示的資料均為基金組合配置並不屬於個別股份類別，且未反映不同股份類別的費用及開支。
不同股份類別的表現數據亦基於不同費用，支出以及貨幣也有差異。

資料來源：路博邁，FactSet 及晨星有限公司。

Neuberger Berman Investment Funds Plc (下稱「基金」)獲愛爾蘭中央銀行(「央行」)根據愛爾蘭歐洲共同體 2011 年規例(2011 年 S.I. 352，經修訂)，認可為可轉讓證券集體投資計劃(“UCITS”)。Neuberger Berman Asset Management Ireland Limited 可能決定終止在所有或個別國家/地區營銷其基金的安排。

本文件僅供參考，本文件的任何內容均不構成任何投資、法律、會計、稅務意見或買賣或持有證券的建議。

本文件僅向專業客戶發出，包括顧問、機構投資者、咨詢公司、中介及合資格投資者。

我們對相關資訊（包括任何第三方資訊）的準確完整性的並無作出聲明，因此不應依賴該等資訊。

我們並未作出有關任何投資或策略是否適合特定投資者的建議或意見。本文件的接收者應作出其認為對任何投資進行獨立評估屬必需的任何調查，並應咨詢其法律顧問及財務、精算、會計、監管及稅務顧問，評估任何該等投資。

不應假定本文內提及或描述的證券、公司、行業或市場的任何投資已經或將會盈利。投資者未必能夠全數收回投入的金額。

本基金所支付的費用和收費將引致您的投資回報下降。

所有資訊均為截至本資料發佈時的最新資訊，可能會有所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本文件所述的基金僅可在允許發售或出售該等基金的司法權區或向允許向其發售或出售該等基金的人士發售或出售。基金的任何推廣活動僅可在相關推廣活動遵循適用的司法權區規則及法規的前提下開展。本文件及其所載的資訊不得在美國派發。

指數未經管理，不可用於直接投資。

過往業績並非當前或未來業績的可靠指示。投資價值可能會上升或下跌，投資者可能無法收回投入的任何金額。業績數據並未考慮投資者在認購或贖回股份時招致的佣金及成本。

請注意，本基金收到的任何股息/利息可能須繳納預扣稅。基準並未考慮稅收影響，因此，相關扣繳並未在本文所述的基準回報中體現。投資目標及業績基準僅為目標，並非本基金業績的保證。指數未經管理，無法直接投資。指數回報假定再投資股息及資本收益，與基金回報不同，這並未反映費用或開支。匯率的不利波動會導致回報減少及資本損失。對每個投資組合的投資可能會完全對沖至投資組合的基準貨幣：這可以降低貨幣風險，但會使投資組合面臨其他風險（如，對手方違約）。

每月及每週分派類別將以收入分派，但亦可能以資本支付。以資本支付可能會削弱投資者的投資組合的總體價值。該等類別的投資者應注意，以資本支付可能產生與自收入分派不同的稅務影響，他們應尋求稅務顧問的意見。就 C、C1、C2、E 和 B 類股份而言，可能須根據本基金的招股章程規定向投資經理支付或有遞延銷售費用。

在收到贖回請求後，本基金將盡力在交易日後 3 個營業日內作出支付，否則，贖回收益將在 10 個營業日內支付，除非交易已根據本基金招股章程規定臨時暫停。

稅務處理取決於每位投資者的特定情況，可能各有不同，因此，建議投資者尋求獨立的稅務意見。

對基金的投資不應構成投資者的投資組合的主要部分，亦可能不適合所有投資者。多元化及資產類別配置無法保證盈利或免遭損失。

針對以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臺灣的熟練投資者之重要資料：

本檔由路博邁亞洲有限公司(下稱“NBAL”)擬備，NBAL 由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發牌及規管，可從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下稱“SFO”)所界定的第 1 類、第 4 類及第 9 類受監管活動。

香港：本文件的內容未經任何香港監管機構審閱。請注意除 SFO 內表 1 第 1 部分所界定的「專業投資者」外，不可透過本文件或任何其他文件，在香港提供或出售證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本文件所提及的證券(如有)並非在中國直接或間接向中國任何的法人或自然人，或出於該等法人或自然人之利益提供或出售。此外，在未經中國政府事先作出所有必須的批准(無論是通過法令或其他規定)前，任何中國的法人或自然人不得直接或間接購買該等證券或獲得該等證券中的任何受益權益。

臺灣地區：本文件所提及的任何證券，只可根據臺灣《境外基金管理辦法》中關於私人配售的條款，以私人配售的方式，向銀行、證券公司、信託企業、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合格實體或機構(統稱「合格機構」)，以及其他符合特定條件的實體和個人（統稱「其他合格投資者」）提供，不得在臺灣以其他方式提供或銷售有關證券。買入有關證券的合格機構或其他合格投資者，除透過贖回、轉讓予合格機構或其他合格投資者、因法例施行而轉讓，或經臺灣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的其他方式外，不可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出讓該等證券。

針對以新加坡, 汶萊, 泰國, 印度尼西亞, 菲律賓, 及馬來西亞的熟練投資者之重要資料：

本文件由 Neuberger Berman Singapore Pte. Limited (NBS)發出，該公司現時根據新加坡《證券與期貨法》2001 (下稱“SFA”)從事受規管的基金管理活動，並根據新加坡《財務顧問法》2001 (下稱“FAA”)的第 20 節(1)(d)，以獲豁免財務顧問的身份營運。根據 FAA，NBS 的財務顧問服務豁免適用 FAA 第 34、36 和 45 條規定，乃提供予認可或專業投資者(按 SFA 第 4A 節所界定)。

新加坡：本文件主旨所提及的任何要約或邀請，只可針對于若干人士及機構，不得針對零售公眾。此外，與本要約有關而發出的本文件或任何書面材料，並非《新加坡證券與期貨法》2001 (下稱“SFA”)所界定的招股章程。相應地，根據 SFA 與招股章程內容有關的法律責任並不適用。獲提供本文件的人士，應小心考慮究竟有關投資(倘有)是否適合。

本文件及與提供或出售，或邀請認購或購買證券有關的任何其他文件或資料，均不可直接或間接向新加坡公眾或任何人士傳閱或分發，有關證券也不可直接或間接向新加坡公眾或任何人士提供或出售，或將之作為任何認購或購買的邀請，除非為(i)SFA 第 304 節所界定的機構投資者；(ii)SFA 第 305 節(1)所界定的「相關人士」；(iii) SFA 第 305 節(2)所界定的任何人士；或(iv)其他依照及根據 SFA 任何其他適用規定的情況。

投資組合乃證券及期貨(投資要約)(集體投資計劃)規則表 6 內的受限制計劃。提供、持有及其後轉讓有關股份，均受 SFA 的限制和條件所約束。您應小心考慮究竟您是否獲准(根據 SFA 及任何適用於您的法例或規則)投資於該等股份，而究竟任何該等投資是否適合您，倘若有任何疑問，您應諮詢您的法律或專業顧問。

汶萊： NBS 並未根據汶萊《證券市場法令 2013》持有資本市場服務牌照，因此無法在汶萊向客戶提供投資建議或開展投資業務。通過請求或接受 NBS 提供的金融產品信息，您即同意、聲明並保證您是在汶萊以外的地區使用我們的服務或接收信息，並根據適用的合同中所述的外國法律來約束訂立條款。本文件並不構成汶萊《證券市場法令 2013》意義上的要約或廣告，且不得分發或傳閱給汶萊境內的任何人，除非是該文件的預期接收人。

泰國：本文件未經證券及交易委員會(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批准，該委員會不會對文件內容負責。有關股份在泰國不得提供予公眾購買，而本文件僅擬提供予收件人閱讀，不得轉交予一般公眾或向其發出或展示。

印度尼西亞：本文件並不構成在印度尼西亞出售證券的要約或買入證券的遊說。

菲律賓：此處所提供或出售的股份並未根據證券規則守則(Securities Regulation Code)於證券及交易委員會(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註冊，除非提供或出售有關股份符合豁免交易的規定，否則在未來任何的提供或出售須符合守則下的註冊要求。

馬來西亞： 由於未根據《馬來西亞資本市場與服務法案 2007》第 212 條獲得馬來西亞證券委員會的認可，亦不會將本文件提交或註冊至馬來西亞證券委員會，因此本文所述的股份並未且不會被視為在馬來西亞發行、提供、出售或供認購。本文件或與之相關的任何文件或其他材料均不得在馬來西亞分發、促使分發或傳播。

本文件乃 NBAL 或 NBS 基於保密的基礎向「認可投資者」(“accredited investor”)、「機構投資者」(“institutional investor”)、「專業投資者」(“professional investor”)、“QPI”、“熟練投資者”(“sophisticated investor”)、“批發投資者”(“wholesale investor”)及/或其他該等合格人士(上述各類投資者根據下列相關司法管轄區的法例而界定，而所有類別一般統稱為「熟練投資者」)，以一對一的方式只 為用作說明和討論而提供。本文件僅擬向獲提供本文件的熟練投資者發出，必須嚴格保密，且在任何情況下，不得全部或局部複製或再分發，而其內容也不得向任何其他人士(該等熟練投資者的代理或顧問除外)披露。本文件及當中所載資料並非亦不構成要約公眾或零售投資者購買或出售，或遊說要約公眾或零售投資者購買或出售任何基金、任何基金的單位或股份、其他投資工具或證券(統稱「證券」)，或參與任何投資策略。

此乃中文譯本，中英文本如有歧異，應以英文本為準。

© 2026 Morningstar。保留所有權利。本文所載資訊：(1)為晨星及/或其內容提供商的專有資訊；(2)不得複製或分發；及(3)概不保證其準確性、完整性或及時性。晨星或其內容提供商對因使用該資訊產生的任何損失或損害概不負責。過往業績並非未來業績的保證。

有關晨星評級包括基金組別評級方法之詳細資料，請參閱 https://shareholders.morningstar.com/investor-relations/governance/Compliance--Disclosure/default.aspx

未經路博邁事先書面同意，本文件的任何部分不得以任何方式複製。

「路博邁」名稱及徽標是路博邁集團的註冊服務標記。

© 2026 路博邁。